

B 类
公开

རྒྱ་རྒྱུ་ཆ་མཛོད་ཕྱོགས་བསྒྱུས་ཁྱིམ་འཛིན་བྱིན་མཁའ་ལྷན་ཁྲུང་ཁྱིམ་ཡིག་ཆ།

刚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刚综执法〔2024〕69 号

签发人：李建文

刚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县政协十四届三次会议委员提案 第 02 号答复的函

桑明凯、李植委员：

您们提出的“关于进一步解决县域内停车困难问题的建议的提案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为进一步规范非机动车停车秩序，营造安全有序的交通环境，解决县域内停车困难问题。2024 年，本着“能划尽划、应划尽划”的原则，县住建局、综合执法局、公安交警等部门组织开展非机动车停车位施划行动，对县域内缺少停车位的路段及小区施划非机动车停车标识线，方便居民停车，解决车辆随意占路停放、甚至占用人行道、消防通道等问题。

一、县域内主次街道停车线施划工作进展情况

县住建局、综合执法局、公安交警对辖区内街面非机动车停车线实际情况进行全面摸排，形成施划清单，对全县停车位重新规划，选择合适区域增设非机动车停车位。自 2024 年 5 月份起，在东大街拉色波商业街路口、西大街邮政局门口、北大街金发 A 区门口、北大街贡公麻市场门口施划出租车停车位共计 37 个，安装出租车停车位标识牌 4 个。同时，在北大街施划公共停车位 71 个，南大街施划公共停车位 58 个，东大街施划公共停车位 235 个，热水路施划公共停车位 164 个，学苑路施划公共停车位 212 个，瓦颜路施划公共停车位 91 个，沙柳河路施划公共停车位 27 个，双拥巷施划公共停车位 36 个，文化巷施划公共停车位 27 个，电力巷施划公共停车位 27 个。此次施划工作共计新增 985 个停车位，通过增加停车位数量和优化停车布局，缓解了部分停车难的问题，提高了停车效率。

二、各小区停车位线施划工作进展情况

（一）整治小区停车秩序

自 2024 年 2 月起，县住建局加强对各小区的重点路段、重点区域规范停车管理，全面排查占用消防通道、占用绿化带、不规范停放、“僵尸车”长期占用停车位等违法违规行为，并引导小区居民形成自觉规范停车的良好习惯，此次行动共清理违规停放的电动车 216 辆。

（二）增划小区停车设施

县住建局对县域内 28 个小区的电动车停放处进行统一管理，施划电动车停放点 154 个；同时对金发 B 区、金发 A 区、圣湖 A

区、祥和小区、玉馨苑、城建小区、安康小区、安居小区等9个小区安装充电桩90个。对延河小区进行入户调查及征求意见决定重新规划停车位布局，对小区内的部分绿化区域进行缩减调整，扩建停车位2000余平方米，施划停车位128个。

三、道路整治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加强整治力度，严查交通违法乱象。

根据县城实际情况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交警、特巡警、市政服务中心成立交通秩序综合整治联合执法组，实行“常态+错时”的勤务模式，加大对学苑路、东大街、西大街、公贡麻市场周边以及背街小巷等道路的巡逻管控，严查严纠机动车不按规定停放、占用消防通道、不礼让行人、逆行、占道经营等行为，力求做到每条道路停车入位、停放有序，有效解决车辆乱停乱放影响道路秩序、阻碍交通等问题，努力创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（二）强化宣传教育，提高交通整治效果。

为切实形成“全覆盖、严执法、重教育、显实效”的整治态势，在交通秩序整治前，公安交警、县综合行政执法部门联合发布《关于开展车辆乱停乱放整治行动的通告》，对整治时间、整治范围、整治内容、整治措施等方面进行了通告，最大限度争取干部和群众的理解和支持，引导规范停车新风尚。同时，联合执法人员始终坚持将宣传教育贯穿于执法中，采取现场宣传教育的方式，就整治的相关政策及措施，耐心详细地向群众进行讲解，倡导驾驶人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，养成良好的交通行为，努力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交通管理新格局。

感谢您对停车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联系人：康磊 联系电话：0970-8654669

刚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年9月27日



抄送：县政府办公室、县政协办公室。

刚察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4年9月27日印发